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待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待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做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服務窗口，並於公司網頁揭露連絡人及電話已確保股東權益。	待訂定內部作業程序。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公司委由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東相關事務，依據股務代理機構之股東名冊掌握主要股東及最終控制者；並定期申報董事、經理人及持股 10%以上大股東之持股變動情形。	無。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訂有<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辦法>規範關係企業之交易，惟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並未與關係企業間有任何業務往來。	無。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禁止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 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依目前營運規模及發展需求設置 7 席董事(含 3 席獨立董事)，專業背景涵蓋產業、會計、法律、經營等領域之專家賢達，落實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之方針。(詳細說明請參閱第 9~10 頁)	無。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目前尚未有因業務需求而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或法令規定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於 109 年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每年執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績效評估。評估範圍、評估方式及評估內容，請參閱第 21 頁。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將 111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評估結果顯示整體運作情況尚稱完善，可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無。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財務部一年一次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另請會計師事務所出具聲明書，由財務部據以評估後將結果提報 111 年 11 月 9 日董事會。經本公司財務部評估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明宏會計師及陳雅琳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註 1)，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無。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已於112年5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於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關係及利害關係人專用電話及傳真號碼，提供完善之溝通管道，並妥適回應。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託永豐金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	無。
七、資訊公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定期將財務及業務資訊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透過 https://www.apacoe.com.tw 揭露，且本公司設置發言人並提供發言人專線作為溝通管道。	無。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 1.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年度財務報告。 2.於每會計年度第一季、第二季及第三季終了後四十五日內，公告財務報告。 3.於每月十日以前，公告並申報上月份營運情形。	公司依證交法規定期間公告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購買團體保險及定期健康檢查。 2.與客戶、供應商溝通管道順暢。 3.公司設置專責人員處理投資事宜。 4.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具有專業背景，且不定期進修(註 2)。 5.本公司已對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於 112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報告。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依第九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已改善情形如下: 1.改善指標 2.10，揭露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2.改善指標 2.11，期中財務報告皆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討論決議。 3.改善指標 2.18，每年定期就功能性委員會(至少應包括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內部績效評估，並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二)尚未改善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本公司基於目前人力、物力、資源，於可改善範圍內優先作為加強事項，日後公司規模擴大即逐步以優化公司治理為目標。 2.預計完成評鑑指標 2.1，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並經董事會通過。 3.預計完成評鑑指標 2.3，達成職能分工，公司之董事長與總經理或其他相當職級者（最高經理人)非為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 4.預計完成評鑑指標 2.21，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說明職權範圍及進修情形。				

註 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9.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等親內旁系血親之關係者？	否	是

註 2：111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獨立董事	林敏弘	111/10/04	董監事應如何督導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3 小時	6 小時
		111/10/04	永續發展路徑的挑戰與機會及溫室氣體盤查介紹	3 小時	
獨立董事	官朝永	111/10/04	董監事應如何督導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3 小時	6 小時
		111/10/04	永續發展路徑的挑戰與機會及溫室氣體盤查介紹	3 小時	
獨立董事	張嘉信	111/10/04	董監事應如何督導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3 小時	6 小時
		111/10/04	永續發展路徑的挑戰與機會及溫室氣體盤查介紹	3 小時	